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在公司四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对公司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由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1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该事项符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10,400份；由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5年6月19日结束，因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公司拟对已到期未行权的合计57,8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由于2023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C，未达行权条件，同意公司注销12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6,000份；由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进行注销。该事项符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1,527,000份股票期权。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7月1日